

广州 T. I. T 双鱼数字文体产业园项目（一期）外电工程

补充公告

广州 T. I. T 双鱼数字文体产业园项目（一期）外电工程（项目编号：JG2023-2267）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媒介发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人现对原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作出如下修改与补充：

序号	条款号	原文	现文
招标公告			
1	第三条	建设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燕子岗	建设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江燕路 317 号/燕子岗南路 1 号地块（现燕子岗南路 12 号）、燕子岗路 28 号地块。
2	第九条第 3 点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均持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第九条第 4 点中的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 <u>投标人以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投标的，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投标人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投标的，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机电工程专业一级的注册建造师。</u>
招标文件			
4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建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燕子岗。	详见招标公告。
5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工期要求”	110 个日历天，具体以招标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110 个日历天， <u>具体要求以施工合同为准。</u>



6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0项“履约担保”	方式一：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10%。具体按合同约定	方式一：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 <u>中标价款的10%。</u>
7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2项非竞争费用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81796.79元，暂列金额为401070.45元，不含税暂估价为135000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81796.79元，暂列金额为502634.86元，不含税暂估价为0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8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11.1	投标文件由评标部分和定标部分组成。其中评标部分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u>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两部分投标文件组成。</u>
9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 11.2.2 (4)、 11.2.2 (8)、 11.2.2(9)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按招标公告要求）； (9)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u>《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扫描件或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u>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按招标公告要求， <u>提交原件扫描件</u> ）； (9)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 <u>考核合格证书</u> （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10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 11.2.4	《施工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施工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11	删除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11中的“注”	注：定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形式由投标人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所规定的时间及本须知第18条的相关要求执行。	注：定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形式由投标人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8项所规定的时间及本须知第18条的相关要求执行。

12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19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3	删除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27.5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后，需提供与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每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文件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光盘四份（不用生成投标书；包括经济标报价套价软件版、XML版和 Microsoft Excel 软件版及用 Microsoft Word 软件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经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电子文件介质使用 CD-R 光盘，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给建设单位。	/
14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修改表》新增 33	/	<p>新增： 条款号：33 修改类型：新增 原文：33. 投标人信誉的要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限制其投标（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评定方法）</p> <p><u>（1）被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u></p> <p><u>（2）被发改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质检总局等有关部门、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u></p>
15	第一章 投标须知《投标须知通用条款》、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正文	见原招标文件	见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公开招标项目招标文件范本（适用于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施工电子招标项目）GZZB2018-3（2022.03修订）

20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见原招标文件	修改部分详见本补充公告附表 1。
21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附表六	/	新增《算术复核表》，详见本补充公告附表 2。
22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28.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五日提交中标价款的 10%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与合同工期一致，如合同延期，承包人应在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前 30 天向发包人提交新的履约保函以替代原履约保函。在工程实物完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由发包人将该履约保函退还承包人。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五日提交中标价款的 10%履约担保， <u>履约担保有效期与合同工期一致</u> ，如合同延期，承包人应在 <u>履约担保有效期</u> 届满前 30 天向发包人提交新的 <u>履约担保</u> 以替代原 <u>履约担保</u> 。在工程实物完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由发包人将该 <u>履约担保</u> 退还承包人。
23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81.2 中 工程进度款的 拨付	工程进度款的拨付：本合同签订并在承包人进场后 10 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主要外电设备（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母线等）进场且安装调试完毕，发包人向承包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工程造价的 50%；项目内高压房供电部门送电后，发包人向承包人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工程造价的 70%。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提交结算资料给发包人，并送至相关部门后 10 天内，累计支付至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80%，并且不超过总价扣除本工程预留金的 80%；若工程结算送审额小于合同价的，则按不超过结算送审额的 80%拨付进度款。合同价结算经有关部门审定后 10 天内支付至审定结算价的 97%，剩余审定结算价的 3%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贰年后（扣除此期间经承包人签认的维修费用，如有）将剩余部分 10 天内一次无息返还承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财务制度向发包人提交合法、有效的发票以及相关请	工程进度款的拨付：本合同签订并在 <u>承包人进场后 10 天内</u> ，发包人向 <u>承包人</u> 支付本合同工程造价的 30%作为 <u>预付款</u> ； <u>根据工程施工进度支付</u> ， <u>发包人分别按照施工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50%及 80%（主要外电设备（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母线等）进场且安装调试完毕）支付工程相应的 15%及 20%；</u> <u>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提交结算资料给发包人，并送至相关部门后 10 天内</u> ，累计支付至 <u>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u> ；合同价结算经有关部门审定后 10 天内支付至审定结算价的 97%，剩余审定结算价的 3%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贰年后（扣除此期间经承包人签认的维修费用，如有）将剩余部分 10 天内一次无息返还承包人。每次付款前，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财务制度向发包人提交合法、有效的发票以及相关请款材料，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款材料，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且不 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24	删除第三章 合同 条款格式1 《履约担 保》	原文见合同	/
25	删除第四 章 投标 文件格式 格式六《承 诺书》	见原招标文件	/
26	第四章 投标文件 格式 格式 七《危险性 较大的分 部分项工 程清单及 超过一定 规模的危 险性较大 的分部分 项工程清 单》第3条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 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投标施 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 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中标后编制 专项施工方案。
27	第五章 技术条件 (工程建 设标准) 《材料设 备参考品 牌表》中 的 “推荐厂 家”	推荐厂家	推荐厂家(参照或相当于)
28	第八章 最高投标 限价	见原发布的《控制价公布函》	修改后的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随补充 公告同时发布。

本项目原定的投标登记时间、答疑提问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及场地等日程安排已进行调整，具体交易活动日程、场地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栏目。

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广州新仕诚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永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 日

业
1
公

附表 1

技术标准详细审查评分表

		评审准则	
序号	评审要素	分值	
一	项目管理机构能力 (14分)		
1.1	技术负责人	2	<p>(1) 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得 1 分; 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工业工程师职称, 得 0.5 分;</p> <p>(2) 技术负责人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5 年或以上的, 加 1 分, 时间以职称证书颁发日期开始算起。</p>
1.2	质量负责人	2	<p>(1) 质量负责人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得 1 分; 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工业工程师职称, 得 0.5 分;</p> <p>(2) 质量负责人具备电力或机电或电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5 年或以上的, 加 1 分, 时间以职称证书颁发日期开始算起。</p>
1.3	安全负责人	2	<p>(1) 安全负责人具备工程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得 1 分; 具备工程相关专业工业工程师职称, 得 0.5 分;</p> <p>(2) 安全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的, 得 1 分。</p> <p>注: 安全负责人与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p>
1.4	造价负责人	2	<p>(1) 造价负责人具备造价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 得 1 分; 具备造价相关专业工业工程师职称, 得 0.5 分;</p> <p>(2) 造价负责人具有造价负责人具备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的, 得 1 分;</p>
1.5	其他专业人员	6	<p>电子与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1 名、建筑材料专业负责人 1 名、测量专业负责人 1 名 (上述人员不得兼任), 各专业负责人具备对应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的, 每名得 1 分; 具备对应相关专业高级 (或以上) 工程师职称的, 每名得 2 分; 各专业不重复计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p>

序号	评审要素	分值	评审准则
<p>1) 以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岗位不能相互兼任。</p> <p>2) 以上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须提供岗位证或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和近一个月(2023年4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社保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社保缴纳期限包含疫情期的, 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 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相关证明报招标人核实。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 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p> <p>3) 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 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 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p>			
二 企业资质 (6)			
2.1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1.8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单项合同金额400万元(或以上)的10KV或以上电压等级的电力工程施工业绩, 每项得0.2分, 最高得1.8分。
2.2	工程研发能力	1.8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作为主要完成单位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法奖项情况:</p> <p>1、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法奖项有20项(不含)以上的, 得1.8分;</p> <p>2、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法奖项有16-20项的, 得1分;</p> <p>3、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法奖项有11-15项的, 得0.5分;</p> <p>4、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工法奖项有6-10项的, 得0.2分;</p> <p>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p>
2.3	第三方评价	1.2	<p>投标人自最新评审年度(须含2021年)往前算, 获得税务部门评定的纳税信用等级情况:</p> <p>1、连续5个年度或以上获得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称号的, 得1.2分;</p> <p>2、连续4个年度获得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称号的, 得0.6分;</p> <p>3、连续3个年度获得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称号的, 得0.3分;</p> <p>4、连续1或2个年度获得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称号的, 得0.1分;</p> <p>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时间以评价年度为准。</p>
2.4	财务指标	1.2	<p>投标人近三年(2019-2021年)财务指标情况:</p> <p>(1) 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低于50%(不含本数)的, 得1.2分;</p> <p>(2) 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在[50%—55%)区间的, 得0.6分;</p>



评审准则	
序号	评审要素 分值
	(3) 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在 [55%—60%] 区间的, 得 0.3 分; (4) 近三年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在 [60%—65%] 区间的, 得 0.1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
合计	20

注:

1、施工总承包业绩或单独发包的工程业绩, 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 (具有建设单位、设计和监理单位盖章) 扫描件。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电力工程业绩, 需同时提供经业主和总承包单位确认的分包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 (具有建设单位、设计和监理单位盖章) 扫描件。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的技术指标 (指电压等级、金额等) 的, 须另提供可证明业绩技术指标的其他资料。提供施工合同或分包合同扫描件证明材料, 可提供合同关键页, 但至少包括合同封面、合同指标金额规模页、合同盖章页。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或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时间为准。业绩金额按以下方式认定:

a、适用于施工总承包项目: 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 以施工合同 (不含补充合同) 为准。
b、适用于施工专业承包项目: 单独发包的专业工程的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 以施工合同 (不含补充合同) 为准。如中标通知书未能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 则以施工合同载明的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为准, 如中标通知书与施工合同均不能单独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 则以建设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中载明的对应专业金额为准。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其金额以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为

2、工程研发能力: 省级或以上工法奖, 需同时提供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 官网公布的工法获奖名单查询页截图, 获奖证书扫描件及可反映工法科技成果成功应用在具体工程项目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不符合上述条件不计分)。

3、第三方评价: 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须含最新评审年度 (2021 年度), 只计算投标人自身 (不计算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和分支机构), 须投标人提供税务机关颁发的证书扫描件 (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交证书扫描件的不计分)。

4、财务指标: 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9-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附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财务报表附注可不提供) 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资产负利率计算公式: $\text{资产负利率} = \frac{\text{期末负债总额} - \text{期初负债总额}}{\text{期末资产总额}} \times 100\%$ 。

5、以上所附证书证明文件均须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提供的网页截图或原件彩色扫描件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且内容必须清晰可辨, 如因



网页截图或原件彩色扫描件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6、本表按百分制评分，所有评委每个分项的分数汇总后去，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单位: 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 A-B / A * 100\%$	经评审的最终 投标报价	当 $B > A$ 时, 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 的差额; 当 $B \leq 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报价					$\Sigma A = A_1 + A_2 + \dots + A_n$; $\Sigma B = B_1 + B_2 + \dots + B_n$

修正原则: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 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 总价按修正后报价; 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 总价按原报价, 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